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G公共服务办-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（市级）			
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			
用款单位		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3	到期年度	2099
2026年预算金额(元)		90,000.00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保障社会散居孤儿的基本生活费用，确保能度过困境时期，感受社会温暖，对未来充满希望。			
		2026年度目标			
		为保障社会散居孤儿的基本生活保证，每月及时发放基本生活费用，确保能度过困境时期，感受社会温暖，对未来充满希望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项目补助标准	2295元/人/月	2295元/人/月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贴人数	6人	3人
		质量指标	资金发放准确率	≥90%	≥90%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发放是否及时	每月20日前发放	每月20日前发放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孤儿基本生活水平	有效提高	有效提高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≥90%	≥90%	